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

湘大材院发〔2024〕1号

关于印发《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动态进出管理细则》的通知

全院师生：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动态进出管理细则》经院党政联席会会议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湘潭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年01月02日

抄送：院党委委员，院领导。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办公室

2024年01月02日印发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

动态进出管理细则

材料类（师昌绪班）是以我国最高科技奖获得者师昌绪院士命名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实验班。学院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和学院实际，坚持“严入口、小规模、重特色、高水平”的原则，制定本动态进出管理细则。

一、淘汰规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淘汰：

1. 第一学年未通过英语四级；
2. 必修课程成绩不及格；
3. 学期成绩平均绩点低于 3.0；
4. 受到学校各类纪律处分；
5. 申请退出或休学。
6. 经学院研究认定为不宜继续参加师昌绪班学习。

二、增补规则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科一、二年级学生，可以报名参加师昌绪班增补选拔：

1. 平均绩点排名在专业前 10%或必修课程平均绩点达到 3.5 及以上，无必修课程不及格记录，本科一年级申请者 CET4 $\geq$ 425、本科二年级申请者 CET6 $\geq$ 425；
2. 必修课程平均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且具有学科专长，参加学校认定的 A、B 类学科竞赛获得校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3. 必修课程平均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且具有突出创新潜力，

其创新成果以第 1 作者发表学术论文或申请发明专利并进入实质审查阶段（含本校本学科导师第 1 本人第 2）；

4. 必修课程平均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参加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创新能力竞赛，取得良好成绩者；

5. 必修课程平均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且具有其他学术专长。

三、选拔方式机制

1. 学院每学期初召开专门会议研究材料类（师昌绪班）动态进出工作，对符合淘汰规则者予以淘汰，对符合增补规则的申请者予以考核选拔。

2. 思想积极上进，对科研有浓厚兴趣，有志于投身材料领域发展，且符合增补规则的全校各专业学生（高考选考物理、化学）可于第 1 至 4 学期开学第 1 周，向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书面申请参加材料类（师昌绪班）选拔。

3. 学院召开由教学指导委员会、学院领导、教师代表等参加的现场答辩面试，综合确定入选学生名单。

三、附则

本细则自颁布之日起实施，原《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动态进出管理细则》予以废止。2023 级及以后年级的本科学生适用本细则。

附件：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学生增选申请表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年 01 月 02 日

附件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类（师昌绪班）学生增选申请表

学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所在学院			所在专业及班级			政治面貌	
平均学分绩点		专业排名		CET-4		CET-6	
爱好特长							
选择理由 (不超过200字)							
主要获奖、竞赛、论文、专利情况							
所在学院意见	审核人签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意见	专家签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审核人签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请在后附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

